

证券代码：833864

证券简称：灵汇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账户冻结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

2023年11月30日浙江省湖州南太湖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（2023）浙0591执1480号执行通知书，湖州赛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内容详见于2023年12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《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

二、公司银行账户冻结基本情况

经查询，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因与湖州赛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同纠纷，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。截至2024年3月5日，公司被冻结金额合计为546,882.44元

序号	账户名称	开户行	账号	账户性质	已冻金额（元）
1	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祥符支行	201000146445679	基本户	434870.2
2		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杭州城东支行	584714421900028	一般户	11819.54
3		江苏银行杭州拱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	33220188000086890	一般户	100146.4
4		中信银行杭州天水支行	8110801011902645801	一般户	0.00
5	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星耀城支行	19-046101040007934	一般户	46.3

三、公司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

上述银行账户冻结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流动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正在积极处理上述情况，同时持续关注诉讼进展，争取尽快解除上述被冻结的银行账户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省湖州南太湖新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（2023）浙0591执1480号》

网银账户截图

特此公告。

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6日